

## 关于自日本搭乘航班赴华人员须凭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及血清抗体检测双阴性证明乘机的通知

为减少疫情跨境传播，自 2020 年 11 月 8 日起，自日本搭乘航班赴华的中、外籍乘客，须凭登机前 2 日内（以采样日期为准）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和血清特异性 IgM 抗体（以下简称血清 IgM 抗体）检测阴性证明（以下简称双阴性证明）登机。现就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 一、中、外籍乘客搭乘直飞航班赴华

请于登机前 2 日内在中国驻日本使领馆指定的检测机构完成核酸和血清 IgM 抗体各一次采样、检测，取得使领馆指定格式的双阴性结果纸质证明，乘机时凭该证明原件登机并将证明复印件交航空公司留存，无需申请和出示带“HS”标识的绿色健康码或健康状况声明书。

### 二、中、外籍乘客从日本出发，经第三国（地区）中转乘机赴华

须在日本和中转国进行两次核酸检测和血清 IgM 抗体检测。

第一次检测在中国驻日本使领馆指定的检测机构进行，于登机前 2 日内完成采样、检测，获得指定格式的双阴性证明。第二次检测于中转登机前 2 日内在中转国完成采样、检测，获得双阴性证明。

中国公民在获得双阴性证明后，应立即通过防疫健康码国际版小程序申报个人情况并拍照上传证明，分别向中国驻日本和中转国使领馆申请健康码。经使领

馆复核通过后，可获得带“HS”标识的绿色健康码。请在健康码有效期内乘机，并配合航空公司查验。

外国公民在获得双阴性证明后，应立即通过邮件将有效护照资料页、双阴性证明和申请人已签字的《健康状况声明书》的扫描件，发送至中国驻日使领馆指定电子邮箱（附后）和驻中转国使领馆。中国使领馆审核通过后，以电子邮件方式将健康状况声明书扫描件发还申请人，请申请人自行打印并携带至机场。

### 三、中、外籍乘客自第三国（地区）经日本中转乘机飞中国

目前日本各机场中转区内均未设置核酸检测机构，转机人员亦无法入境日本进行检测。请计划经日本中转回国人员调整行程，尽量选择始发地直飞赴华航班，避免从日本转机。若确需转机，请向始发地日本使领馆申请入境签证，并遵守日方入境隔离 14 日的防疫政策。隔离期结束后请按搭乘直飞航班赴华要求进行检测并乘机。

### 四、特别提醒

（一）请拟搭乘航班赴华人员认真阅读本通知并遵照执行。如您无法按要求获得核酸检测和血清 IgM 抗体检测结果均为阴性的证明，说明您暂不符合乘机条件，需重新合理安排或调整行程。

（二）请谨慎选择中转乘机赴华路线。提前认真了解拟中转国家入境规定，以及中转地涉及核酸和血清 IgM 抗体检测的相关要求，避免因在中转地无法入境或检测导致转机受阻、滞留、遣返至出发地等后果，增加感染风险。

(三) 中转乘客无法搭乘直飞北京航班。

(四) 驻日本使领馆提醒乘客务必如实申报个人信息，提供真实、有效的核酸以及血清 IgM 抗体检测报告。如发现故意隐瞒病情、涂改伪造检测报告情况，将依法严肃追究有关人员法律责任。未尽事宜，请您及时查阅中国驻日本使领馆发布的信息。

## **五、中国驻日本使领馆电子邮箱地址**

1、驻日本大使馆：hesuanjapan@163.com（申请《健康状况声明书》及双检测检测咨询专用）

2、驻大阪总领馆：testingforhsosaka@163.com（申请《健康状况声明书》及双检测咨询专用）

3、驻福冈总领馆：chinafukuoka2016@gmail.com

4、驻札幌总领馆：sapporoconsulate@gmail.com

5、驻长崎总领馆：consulate\_nagasaki@mfa.gov.cn

6、驻名古屋总领馆：ngyhsjc@163.com（申请《健康状况声明书》及双检测咨询专用）

7、驻新潟总领馆：chinaconsul\_nii\_jp@mfa.gov.cn